

关于房山区良乡大学城拓展东区 1 号 地土地一级开发项目未压覆重要矿 产资源核查的证明

京规自房矿〔2023〕10 号

北京市房山区规划和自然资源综合事务中心：

你单位关于办理建设项目是否压覆矿产资源情况的核查申请收悉，现将核查结果答复如下：

你单位作为主体拟在房山区良乡组团开展的房山区良乡大学城拓展东区 1 号地土地一级开发项目用地面积约 30.26 公顷，总规划建筑面积约 39.4 万平方米。项目四至：东至景辰街，西至长于南大街，北至于管营路，南至白杨东路。

经核查，该建设项目用地范围内没有已勘查探明的重要固体矿产资源。如建设项目用地范围发生变化，应重新核查。

北京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委员会房山分局

2023 年 4 月 24 日

